

調整大潭童軍中心宿營及租用活動室費用

茲通知經地域執行委員會通過，由 2010 年 4 月 1 日起，大潭童軍中心將會調整以下收費，詳情如下：

1. 宿營費用

項 目	童軍單位收費	非童軍單位收費	
		假日 ^{註1}	非假日
宿營（4 人房）	\$300.00	\$400.00	\$400.00
宿營（8 人房）	\$400.00	\$520.00	\$400.00
宿營（16 人房）	\$800.00	\$1,040.00	\$800.00

註 1：假日以一般學校假期計算，包括星期五晚、星期六晚、公眾假期及每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；宿營以入營翌日是否假日計算。

2. 租用活動室費用

活動室名稱	101 及 102	103	104	禮堂	海上活動中心 活動室 1 & 2	飯堂
租用活動室每 小時收費	\$20	\$10	\$10	\$20	\$10	前半部：\$20 後半部：\$20
冷氣每小時收 費	\$40	\$20	\$20	\$40	\$10	前半部：\$30 後半部：\$40

註：1. 港島地域及港島地域轄下各區訓練班及活動免收租用活動室費用。

2. 港島地域訓練班及活動免收冷氣費（只限於冷氣開放時間每年 4 月至 10 月，上午 9 時至晚上 11 時，其他時間均需繳付冷氣費）。

不便之處，敬請原諒。如有查詢，請致電 2813 8150 與中心職員聯絡。

地 域 總 監
關 祺

